

# 為什麼我們要認識獨裁者如何用恐懼來統治？談《普丁的祕密警察》

陳方隅<sup>1</sup>

東吳大學政治學系助理教授

俄國總統普丁從 2000 年開始執政超過二十年，2022 年他下令以武力入侵烏克蘭，再度成為國際政治的焦點。紀錄片《普丁的祕密警察》是關於一位 17 歲青少女安雅·帕夫利科娃的故事。這部紀錄片所要描述的現象，簡單來說就是「一個情報單位出身的領導者，運用鋪天蓋地的祕密警察以及線民來監控全民，製造出很多的冤錯假案，藉此塑造出恐懼的心態以利統治。」其實很多獨裁者都很相似，一方面把自己打造成民族救星、甚至不惜動武侵略他國，藉口是要恢復民族榮光，但另一方面在自己國內卻連一般人集會結社都無法容忍，動不動就覺得手無寸鐵的人民會「顛覆政權」。

本片的主角安雅在上大學之前，從網路上受邀進入一個名為「新偉業」的聊天群，後來這個聊天群的成員提議承租一個實體空間讓大家聚會，而這樣的聚會原本只是一群青年朋友的聊天空間，卻在一位組織成員的倡議與慫恿之下，逐漸形成一個新的政治組織。接下來這群人全部都被逮捕起訴，新偉業被檢方指控成為了一個有計劃地進行爆炸行動的恐怖主義組織。大家這才發現，原來新偉業案件當中，從一開始就是有兩位臥底的祕密警察，一面鼓動大家成立實體組織，也出面租下了實體聚會空間，甚至是在這個空間內裝設監視器把所有人的一舉一動都拍下來，然後把組織內的一切監視錄影、錄音、文件等資料都提供給警方。就連成員們在廢棄大樓內丟瓶子的影像，都被祕密拍攝下來，當作「練習投擲炸彈」的「證據」。

紀錄片接下來是關於等待判決期間，群眾如何聲援這群青少年，安雅如何進出監獄、居家監禁，以及面對審判過程的種種荒謬，包括警方如何羅織「恐

---

1 陳方隅助理教授聯繫方式：[chenfy@scu.edu.tw](mailto:chenfy@scu.edu.tw)。

怖行動」的證據，以刑求、逼迫寫自白書，當然也包括成員們在實體聚會時被拍下來「組織行為」等影音證據，來證明這些人一起籌組「恐怖組織」，想要顛覆政府。最後，所有的被告都被判有罪，安雅被判四年居家監禁。

這部紀錄片的關鍵字包括：罪名「莫須有」的政治犯、祕密警察、刑求、栽贓、司法黑箱作業、恐懼。本片所描述的這些關於獨裁者怎麼樣用各種方式監視並且凌遲人民的事情，台灣都經歷過。蔣經國的角色跟普丁很相像，長期主掌情報單位，而且也都一樣試圖把自己的形象打造成很「親民」的樣子，只是這些事情並不一定會為人熟知。在獨裁政權底下，有許多人挺身而出爭取權益，也有影像記錄者把過程紀錄下來，這些人所冒的風險是整個身家性命的安危，我們都必須要跟這些勇者們致敬。

不過，有些人可能會有疑問，認為這些事情都已經過去了，已經身處民主國家的我們，為什麼還需要去理解這些呢？而且，去看別的國家的獨裁者怎麼樣對待人民，跟我們又有什麼關聯呢？

## 壹、祕密警察不只在一個國家內：威權會持續擴散

我們之所以需要多學習這些獨裁者的統治手段以及正在發生的政治案件，理由很好理解。首先，我們其實還沒有搞清楚過去在台灣這塊土地上到底發生了多少類似的事情，因為轉型正義的工作還在（緩慢地）進行，許多政治檔案也都還沒有開放。就以這個莫須有罪名來說，台灣在戒嚴時期的《懲治叛亂條例》，內容明訂「檢舉叛亂份子」之後，該叛亂份子的財產有三成會成為檢舉人獎金、三成五是承辦人員獎金，其餘沒入國庫。目前為止光是「有紀錄的」部份，政府曾經以這條法律沒收土地五百餘筆（現值數百億元）、軍事審判 145 人。這個數字還不包括用其他條款來起訴的政治犯人數。

根據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出版的「人權之路：台灣民主人權回顧展」一書當中指出，光是 1949 到 1953 年間，遭逮捕的人數在三萬到四萬人之間，其中死亡人數在七千到八千人之間。<sup>2</sup> 另外「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的統計，在整個白色恐怖時期四十餘年間，被控「匪諜」的政治犯

2 蘇永耀、田世昊。2007。〈白色恐怖受難者 政院推估逾 20 萬人〉。《自由時報》2007/7/12。https://news.ltn.com.tw/news/politics/paper/140971。

至少就有超過八千人，其中超過一千人被執行了死刑。雖然目前我們仍然沒有一個準確的統計，但這些數字已經告訴我們，以前在台灣是真的很有可能莫名其妙就變成一個「匪諜」、「叛亂份子」或者「恐怖份子」，就像紀錄片中的安雅一樣。不過，到目前我們連一個加害者都指認不出來，所以當然也沒有任何人為這些悲劇事件負責，形成有上萬人領到政治案件補償但是卻沒有任何一位受害者的弔詭狀況。

我們可以看到，獨裁者在不同的時空背景下，統治的手段和原則都有高度的相似性。台灣也曾經歷過祕密警察與特工佈滿社會的狀況，甚至獨裁者還會用各種方式威脅利誘，讓一般人也可以為政府單位進行監視的行動，「看管」異議團體或個人的行為，俗稱「線民」、「抓耙子」。就是因為這樣，所以有數萬個政治案件發生，獨裁者用這種方式讓人民恐懼。瞭解這些事情當然有助於我們更明白民主與獨裁的本質差異，以及讓我們知道為什麼需要更努力去完成轉型正義工作當中的發現真實、賠償受害者、追究加害者，以及設立防止再發生的機制。

第二個需要瞭解獨裁者統治手段的理由是，威權國家之間很有可能互相幫助，不只會互相學習控制公民的手段，而且還會去影響更多其他民主國家。例如中國現在就對外輸出他們的數位監控科技，以及用各種方式去滲透民主國家，包括收買學術界、媒體界、以及不同層級的許多政治人物，然後大量的資源投入在網路資訊操作，以製造混亂、攻擊民主體制。<sup>3</sup>而在真實世界當中，像普丁這樣子針對反對運動領袖、異議份子，以及整個公民社會的基本人權打壓，在許多獨裁國家當中也都相當普遍。

如果我們可以更瞭解公民社會是怎麼樣試著對抗獨裁政權，就更能夠試著去瞭解以及支持各種相關的行動，去給獨裁者更多的壓力。例如在網路上加入聲援、<sup>4</sup>給予相關組織金錢捐助，或者是參加人權工作團體所舉辦的實體活動，

3 例如可以參考吳介民等編。2017。《吊燈裡的巨蟒：中國因素作用力與反作用力》。台北：左岸。

4 例如「奶茶聯盟」就是一個網路鄉民共同串連的例子。參考：王宏恩、葉耀元、陳方隅、吳冠昇。2021。〈推特萬人響應「台灣是一個國家」：美國與奶茶聯盟鄉民聯手回應 John Cena〉。《菜市場政治學》。<https://whogovernstw.org/2021/06/06/cwwy4/>；王宏恩、陳方隅。2020。〈「奶茶聯盟」真的存在嗎？七天四萬篇，是誰在推特挺台灣 #TweetforTaiwan?〉。《菜市場政治學》。<https://whogovernstw.org/2020/05/12/wangchen2/>。

以及各種政治的倡議活動。更重要的是，這些影音素材以及各種爭取人權以及抵抗迫害的故事，都一再地告訴我們，必須要想辦法加強各種法制面以及教育面的各種準備，以防止民主體制受到「威權擴散」的危害。台灣在民主化的過程當中，也曾經受到許多國際上的支援，我們現在不只需要去支持民主、自由、人權這些價值在國內外的發展與保障，也需要回頭檢視自己國內的相關法制是否有辦法抵擋威權的擴散。

若我們再從近期（從 2022 年初「俄烏戰爭」開打之後到現在）的許多輿論討論來看的話，我們去理解獨裁政權下所發生的事情又會更具有意義。現在有很多人在論述「反戰」的重要性，但有許多人的反戰都是在反對「防禦的一方」（也就是台灣或者烏克蘭）做更多的準備，他們認為獨裁政權作為侵略者而發動軍事行動，都是因為被美國或者西方國家給「刺激」到，如果我們加強防備的話就更有可能被獨裁者出兵攻打。有些論述者可以舉出美國外交政策或內部民主發展的各種缺失，但卻非常少談到獨裁國家在這些問題上更嚴重的危害，例如有些人指出美國內部對於少數族群的保障不夠，但卻避談中國對新疆維吾爾族的種族清洗、對宗教自由的迫害與打壓。有些人指控美國的影響力太大、是一種帝國主義，但卻避談俄國否定他國主權以及直接出兵佔領他國領土的行為（例如克里米亞）。這些論述可以說是對獨裁政權的認識不夠，或者說是平常接收到的訊息並沒有涵蓋到這些獨裁者如何侵害人權。<sup>5</sup>

對台灣來說，我們當然必須要多加了解普丁（以及與我們地理上最接近的獨裁者）是怎麼統治以及怎麼樣做各種決策。俄國對烏克蘭的出兵，對台灣來說可以看到太多似曾相似的元素在我們的鄰居中國對我們的宣稱當中，例如普丁指控烏克蘭太親西方國家、有外部勢力的干預、否認烏克蘭的主權地位，認為大家都是斯拉夫人應該要追求偉大斯拉夫榮光。把上述烏克蘭換成台灣，把西方國家直接代入美國，把斯拉夫人換成中華民族，完全就是中國對台灣的主張宣稱。習近平與普丁的關係密切，兩國也有很多的合作，而且也都對周邊小國具有直接的領土野心。從這個角度來看，我們當然必須要更瞭解普丁，尤其是要去瞭解獨裁者到底是怎麼想的。如果對獨裁者的認識不足，那就會做出我

5 當然也有部份的人們是出於中華民族主義的認同心態，而選擇性地接收訊息。

們不該備戰、應該和中國一起反對帝國主義這類的結論。

## 貳、戒嚴時期大家都只能服從嗎？

除了關於民主體制的防衛機制，以及對於自由與人權的支持相關議題之外，《普丁的祕密警察》還帶出了一個台灣社會至今都還沒好好討論的一個根本價值問題：我們該怎麼樣評價以及處理那些為獨裁者做事情的人們？戒嚴時期，人們只能夠選擇服從嗎？

在紀錄片中的情治人員以及整個司法體系的人們，似乎都覺得自己在為國家維持秩序、懲戒「叛亂份子」。回到台灣也是一樣，在漫長的戒嚴時期，除了有政治官員之外，還有眾多的執法人員們，他們都對一般人的權益做出許多傷害。從這些威權「協力者」的角度來看，他們只不過是在執行公務、依法（當時的法）來行政，有些協力者被指認出來之後會用這種說法來為自己辯護。也有些人會說，反正這些公務員們也沒有其他選擇，只能夠服從上意，然後依法去對待同胞。真的是如此嗎？所以像是紀錄片中，故意鼓動青少年參與犯罪行為、並刻意要讓他們入罪的祕密警察，還有那些對政治犯刑求的司法人員，都算是盡忠職守的好人囉？

我認為東德青年克里斯·格夫洛伊（Chris Gueffroy）的案例很值得我們反思。他在 1989 年 2 月 6 日試圖穿越柏林圍牆逃到西德，被守衛擊斃，成為最後一位因為穿越圍牆而過世的人。後來負責審理本案的法官西奧多·賽德爾（Theodor Seidel）說：「不是所有合法的事情就是對的。在代表權力結構殺人時，沒有人有權忽視自己的良心（… no one has the right to ignore his conscience when it comes to killing people on behalf of the power structure）。」這段對話最後演變成為「守法執行公務是義務，但每個人都有把槍口抬高一公分的權力」這個故事。也就是說，其實每個人都可以、而且也都應該要自行判斷，為獨裁者執行公務的時候若會侵害人權的話，到底應該要怎麼做，並不是只有服從這個選項。用執行公務與守法當作理由來正當化侵害人權的事情，這就是漢娜·鄂蘭所說的平庸的邪惡（the banality of evil），當然是該被導正的。

## 參、結語

最後，這個紀錄片還帶給我們一個值得思考的問題：如果對抗獨裁者所需要付出的代價非常高，會讓很多人失去人身自由以及財產，那為什麼人們還會願意出來組織集體行動、共同爭取權益？

正是因為並不是每個人在獨裁政權底下都選擇服從，而且有很多人不斷地為了理念而投入爭取權益的行動，我們才會看到這麼多前仆後繼的民主運動者成功地讓威權國家民主化。正如吳乃德（2020）在《臺灣最好的時刻，1977-1987——民族記憶美麗島》當中所說，在獨裁政權展現出最殘忍嚴酷的殺戮和鎮壓之際，台灣有許多人展現出了人類心中最良善的一面，包括同情、正義和勇氣，為了共同的價值和理念而付出。台灣走過美麗島事件的年代，寫下屬於我們的自信的民族記憶。而世界上有許多地方的人們也都在共同努力，一起書寫民主、自由、與人權的共同記憶。